

证券代码：831894

证券简称：高捷联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3 年 3 月 6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

首席合伙人：吴卫星

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56 人

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042 人

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00 人

2021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183,194.15 万元

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6,785.89 万元

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58,397.01 万元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81 家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63 家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------	------

C--26	制造业
C--27	制造业
C--35	制造业
I--65	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-30	制造业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-65	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-35	制造业
C--39	制造业
C--26	制造业
C-38	制造业

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3,085.92 万元

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7,634.48 万元

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 家

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4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470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>8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杭州中院于 2020 年 12 月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“五洋债”连带赔偿责任。截至目前，立案执行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，本所已履行了案款。

3. 诚信记录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徐春，注册会计师，2003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，具有多年上市公司、国有企业、IPO 审计、企业并购重组、外资企业、金融企业审计工作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吴太山，注册会计师，2019 年 5 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，2021 年 4 月起在本所执业，具有多年上市公司、国有企业、IPO 审计、企业并购重组、外资企业、金融企业审计工作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了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、6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近三年复核了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、6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郝雪花，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起从事审计作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，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

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2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1)年审计收费 2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。

将根据去年收费情况，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，协商达成 2022 年审计收费协议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高捷联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